

证券代码：839697

证券简称：锐速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**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其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宏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曦新能

源”)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,拟增加宏曦新能源经营范围(具体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);并对宏曦新能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其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4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定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39)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0日